

《2016年醫生註冊(修訂)條例草案》委員會

政府就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三日會議的跟進事項所作的回應

香港醫務委員會法律顧問的薪酬

就有關香港醫務委員會(“醫委會”)法律顧問薪酬的跟進事項，本文件載述政府的回應。

醫委會法律顧問薪酬

2. 自2003年起醫委會法律顧問的薪酬水平和全年薪酬如下一

(a) 前任法律顧問

財政年度	薪酬水平	法律服務時數	薪酬
2003/04年度 (自2003年6月1日)	每小時1,900元 (由2003年6月起採用)	542小時	103萬元
2004/05年度		908小時	172萬元
2005/06年度		1 369小時	260萬元
2006/07年度		1 936小時	368萬元
2007/08年度		1 959小時	372萬元
2008/09年度		2 049小時	389萬元
2009/10年度		1 578小時	300萬元
2010/11年度		1 750小時	332萬元
2011/12年度		1 836小時	349萬元
2012/13年度		1 770小時	336萬元
2013/14年度 (至11月中)		1 128小時 (7½個月)	214萬元

(b) 現任法律顧問

財政年度	薪酬水平	法律服務時數	薪酬
2013/14 年度 (由 11 月中起)	每小時 2,000 元，每月薪酬上限為 26 萬元。由 2015 年 11 月起，每月上限增至 28 萬元 ¹ 。	715 小時 (4½個月)	130 萬元
2014/15 年度		1 659 小時	310 萬元
2015/16 年度		1 653 小時	318 萬元

食物及衛生局
二零一六年五月

¹ 已在二零一五年因應法律顧問的工作量檢討每月薪酬上限。